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人民財產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PICC PROPERTY AND CASUALTY COMPANY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2328)

2019 年中期業績預增公告

本公告乃中國人民財產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 571 章）第 XIVA 部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 13.09 條而發出。

一、本期業績預告情況

（一）業績預告期間：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

（二）業績預告情況：根據本公司初步測算，預計本公司 2019 年中期淨利潤與 2018 年同期相比將增加約 30% 到 50%。

（三）本期業績預告未經本公司審計師審計或審閱。

二、上年同期業績情況

（一）淨利潤：120.91 億元人民幣。

（二）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基本每股收益：0.544 元人民幣。

三、本期業績預增的主要原因

（一）主營業務影響。2019 年上半年，本公司總保費收入穩步增長，投資收益同比增加。

（二）其他影響。2019 年 5 月財政部、稅務總局印發《關於保險企業手續費及佣金支出稅前扣除政策的公告》（財政部、稅務總局公告 2019 年第 72 號，以下簡稱「新政」），規定手續費及佣金支出的所得稅稅前扣除比例提高至 18%，並且超比例部分允許結轉以後年度扣除，新政對 2018 年所得稅匯算清繳適用。本公司將新政對於 2018 年所得稅費用影響金額一次性確認在 2019 年，本期淨利潤相應增加。

四、其他說明事項

以上預告數據僅為初步核算數據。經本公司審計師審閱的 2019 年中期財務數據，請參閱本公司將於 2019 年 8 月底前公佈的 2019 中期業績公告。

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中國人民財產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繆建民
董事長

中國北京，二零一九年七月三十日

於本公告日，本公司董事長為繆建民先生（執行董事），副董事長為謝一群先生（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為唐志剛先生及李濤先生，謝曉餘女士及華山先生為執行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林漢川先生、盧重興先生、馬遇生先生、初本德先生及曲曉輝女士。